

尋找臺灣第一個搖滾樂手

時間：111 年 8 月 27 日（六）14:30-16:30

地點：臺南文化創意產業園區（漂ノ白鷺 Live House）

主講人：朱夢慈（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民族音樂學研究所副教授）

主持人：莊承翊（南臺科技大學流行音樂產業系助理教授）

與談人：廖小維（美軍駐臺時期美軍俱樂部樂師）

記錄：國立中正大學人文沙龍團隊

誰是臺灣第一個搖滾樂手？如果我們 Google 這個問題的答案，可能會搜尋到作家李志銘於 2018 年投書《聯合報》社論「鳴人堂」的文章——〈過於喧囂的一九六八：臺灣搖滾樂團與流行時尚元年〉，文中梳理了臺灣熱門西洋音樂的發展過程，並指出「1956 年，在青年樂手金祖齡（Johnny King）的號召下，臺灣第一支演唱英文歌曲的搖滾樂團『洛克樂隊』（Rock Band）正式成軍。由於『洛克』歌聲動人，甚獲蔣夫人喜愛，特別邀請該團到各地舉行勞軍演出，深得美國大兵們的歡迎。」如再依據「臺灣流行音樂資料庫」之「音樂人口述歷史」項目中有關金祖齡的訪談與簡介資料：「他是臺灣最早組熱門樂團的音樂分子。從小每天放學後就跑到附近的『小美冰淇淋店』聽音樂，開啟了他對西洋音樂的熱愛。1953 年高中時期，金祖齡和一群喜歡西洋音樂的年輕人組了臺灣第一支熱門合



圖一：講座海報

唱團『洛克樂隊』，名之為洛克乃是取自英文 Rock 的翻譯。1959 年在臺灣的美國海軍俱樂部 Sea Dragon 長期駐唱。1964 年組了『雷蒙樂團』之後，開始做全臺公開演唱，而後更是聲名大噪。」這是否就意味著臺灣第一支搖滾樂團為「洛克樂隊」，而第一位搖滾樂手即金祖齡先生呢？

由知名廣播及電視節目主持人、製作人余光及臺北演藝經紀交流協會創會理事長王祥基主導，分別於 2015、2017、2019 年舉辦了「青春旋律西洋流行音樂演唱會」，藉由老中青三代歌手接力演唱，重現 1960 至 80 年代風靡臺灣的西洋流行音樂的昔日風華。除舉行演唱會外，他們也做了大量的口述歷史，整理出 1955 至 1983 年間臺灣合唱團年表，其中也提到 1956 年成立的「洛克樂隊」，不過在 1955 年另有由劉恕、徐慶復、張建蓉等人組成的「彗星合唱團」，在年代上略早於前者。熊一蘋（本名熊信淵）在其碩士論文改寫的《我們的搖滾樂》一書也延續上列說法，認為就目前能找到的文字紀錄中，最早的熱門樂隊是劉恕在 1955 年與同好組成的「彗星合唱團」，而更富有傳奇性的第一代樂團，要數由大專學生自行組成、獨立完成初期幾次演出的「洛克樂隊」。因此，結論是否就是，第一代搖滾樂手應該就是彗星與洛克樂隊的團員們，也就是說，第一個搖滾樂手並非單數而是複數？

主講人朱夢慈教授認為，上述搖滾樂歷史參照的幾乎是「同一批文字」（報章、雜誌），和「訪談同一群人」所產生出來的歷史敘述，同一群人的集體記憶其實是一種對於過往的詮釋，奠基於共同的情感與價值觀。事實上，訪談或記錄「歷史」的書寫者在某種程度上可以決定哪些發生過的人事物值得記錄與保



圖二：講座合影（左起）：主持人莊承翊助理教授、主講人朱夢慈副教授、人文沙龍計畫主持人陳國榮教授

留，而後人只能透過這些文字來理解與想像過去，所以我們今天所閱讀、聽聞的「歷史論述」，其實是篩選過的真實、片面的真實，未必是真實世界的完整面貌。主講人引述著名人類學家黃應貴教授於〈歷史與文化：對於「歷史人類學」之我見〉一文中，歸納了日本人類學家大貫惠美子對於「歷史性」性質的看法，其認為：歷史性是指涉歷史意識，是一個文化得以經驗及瞭解歷史的模式化方式（可以是複數），具有高度的選擇性；黃教授亦指出，每個文化特有的社會記憶方式，也將影響其歷史的建構與再現的方式，歷史行動者的動機與企圖會影響歷史的結構化。值得說明的是，這並不代表這些經過選擇的「歷史」是虛幻不實的，但這些「歷史」其實是特定族群基於共同的價值與情感所構築的部分歷史樣貌。這些歷史事件的「標準答案」，從學術研究的角度仍有許多有待挖掘的內涵，因此研究者仍須對歷史行動者所建構的歷史有更深層的認識，亦即「歷史知識」的運用。

搖滾樂在臺灣早期叫熱門音樂，該詞彙起源自費禮（《皇冠雜誌》創辦人平鑫濤的筆名）於空軍電臺主持廣播節目播放美國「Billboard」暢銷排行榜之類通俗流行歌曲時所使用，後逐漸成為西洋流行音樂的泛稱。所以我們在重建歷史時，去搜尋以「熱門音樂」為關鍵詞的「文字」或「語料」便可找到源頭。如前所述李志銘的文章，實則是以 1968 年 10 月所發行的《今天》畫刊雜誌第 13 期為核心素材，該期雜誌以「1956-1968 臺灣熱門音樂發展史」為主題，除了邀請當時引介西洋流行音樂的廣播電臺主持人撰寫介紹專文，也用相當的篇幅介紹戰後 50 年代以降，陸續在臺灣、香港誕生的十二個熱門音樂合唱團（以臺灣為

重建臺灣搖滾樂
歷史最重要的史料
《今天》，1968，13
期。

它「整理」了1968年
以前發生的熱門音樂
歷史



圖三：1968 年 10 月發行的《今天》畫刊第 13 期封面（圖片來源：講者簡報）

主，香港僅占兩團)。這個文本提供我們對於「熱門音樂」的想像，首先當時熱門音樂還不是主流，許多人認為這種音樂很吵鬧、令人瘋狂，因此報導中充滿了為其辯護伸張的不平之詞；樂團在視覺上是以四件組的電子樂器為主要編制（通常是主唱搭配電吉他、電貝斯、爵士鼓及或有或無的鍵盤手），樂手的組成及社會身分以在臺北生活的外省子弟居多，報導中甚至詳列六個樂團成員的籍貫、身高、體重、學歷、生日等個人資料；樂手們以進入美軍俱樂部表演為尚；更為重要的是，他們都認為熱門音樂具有反體制的革命精神。基於上述的信仰，我們於是有現成的抽象框架去詮釋現象。

正如葉月瑜於〈搖滾後殖民：《牯嶺街少年殺人事件》與歷史記憶〉一文的見解，其指出：「這些外省青年剛歷經大陸上的戰亂，對臺灣一無所知。過去他們也許在繁華的上海租界體驗過爵士樂、舞會等豐富的娛樂文化，但到了臺灣，四處都是聽不懂的臺語、反共愛國的口號和肅殺的社會氛圍，他們不被允許做太多事、不知道該往哪裡去、也不知道該認同什麼。外省青年渴望找到可以寄託情感的熟悉對像，又無法時時背著沉重的愛國包袱，於是文化早已遍及大陸、又帶著豐富物資來到臺灣的美國，便成為他們唯一的出口。」主講人認為此一見解，正好反映了美國熱門音樂於臺灣流通的時代背景。不過，由《今天》畫刊所呈現的臺灣熱門音樂樂團發展樣態，是否就是當時美國流行音樂排行榜上的樣子？藉由「歷史知識」的應用，主講人播放了數首 50 年代暢銷歌曲的影片，如 1950 年的 Patti Page – The Tennessee Waltz、1955 年的 Bill Haley and the Comets – Rock around the Clock、1956 年的 Elvis Presley – Heartbreak Hotel 及 Love Me Tender、1956 年的 Perry Como – Wanted、1957 年的 The Everly Brothers – Bye Bye Love、1958 年的 The Champs – Tequila 等等，可以發現這些蔚為主流的暢銷歌曲所使用樂器有銅管、夏威夷吉他等，而電吉他、電貝斯於當年尚不普遍；另外，這些歌曲以慢歌為主，內容幾乎都是浪漫的談情說愛，也與《今天》畫刊呈現的反體制、反權威精神迥異。

值得說明的是，美國「rock and roll」一詞的出現，一般認為是唱片技師 Alan Freed 最早開始使用，他於 1951 年開始播放一些獨立廠牌的節奏藍調音樂（當時一般稱作「race music」），1955 年的 Bill Haley and the Comets – Rock around the Clock 是第一首登上 Billboard 流行榜冠軍的歌曲，開啟此一新大眾文化浪潮的全球化大門。如洛克、彗星等成立於 50 年代的樂團，理當與當時美國流行的熱門音樂一樣，在曲目上有許多的慢歌，而且最初的樂器型態可能沒有電子樂器，那麼在臺灣到底有沒有更接近 rock and roll 編制的樂人呢？主講人認為答案可能在當時美軍俱樂部裡。1950 年韓戰爆發，美軍決定重新資助並協防在臺灣的中

華民國政府，因此派遣了「美國軍事援助技術團」(Military Assistance and Advisory Group，一般簡稱為「美軍顧問團」)駐臺，又為提供駐臺美軍娛樂休閒，因而設立「臺北美軍招待所」，俗稱為「美軍俱樂部」。後於 1965 年至 1972 年越戰期間，成為招待數十萬駐越美軍渡假休閒的場所。此外也出現民間性質的相關娛樂場所，分布於全臺美軍駐紮之地，包括臺北、基隆、新竹、臺中、嘉義、臺南、高雄、屏東等地，依軍種、軍階或軍眷身分而有不同的俱樂部，一般民眾無法隨意進出。雖然並非每個俱樂部都有現場音樂表演，但他們很可能因應聽眾的喜好及當時美國流行曲目的不同，進而出現 rock and roll 的樂器編制。然而，因為美軍俱樂部場域的特殊性，主講人直言，她目前仍未完全掌握所有地點及數量，此外，得以前往俱樂部演出的臺灣樂團絕大多數並未留下錄音資料，故有關課題仍有待口述歷史及檔案資料的補充，仍值得深入研討與開展。

嘉義麗夢娜樂團（約1950s中）



圖四：1950年代麗夢娜樂團

在田野調查的過程中，主講人於嘉義發現 1950 年代曾有「麗夢娜樂團」的存在，知名作曲家楊三郎（本名楊哲成，因於家中排行老三，故以楊三郎為藝名）也是其中成員，該團遺留的手抄樂譜中便可發現 1955 年的 Rock around the Clock 一曲，其樂器編制也近似當時美國熱門音樂樂團。於民國 46 年成立的亞洲唱片，是臺灣最早製作黑膠唱片的唱片公司，實為日治時期唱片工業的遺緒。該公司也設有樂團伴奏錄音，從其配置來看，與當時美國搖滾樂一致。亞洲唱片也發行了包括文夏、紀露霞等臺語歌手的歌曲，其中後者有一首名為〈鐵血柔情〉的歌曲，事實上即是 1956 年 Elvis Presley 的 Love Me Tender 配上臺語

歌詞，可說是一首「混血歌曲」。在紀露霞等人的作品中，也不乏源自他國的樂曲重新填上臺語歌詞的混血形式。同時期的臺灣有另一些人唱著在美國被標示為「搖滾樂」的歌曲，然而，這些人並不符合今天臺灣搖滾樂歷史的信仰描述。另一方面，當時所謂「熱門音樂」泛稱來自美國的流行歌曲，但就實際人數來看，可以想見當時理當有更多本土群眾聽混血歌曲，故所謂「臺灣搖滾樂歷史」的敘述其實並未反應真實的情況。然而少數群體掌握了當時書寫的權力，甚至也掌握了新聞媒體、娛樂產業的話語權，於是這些人的故事便成為人們所流傳並信仰的「歷史」。

最後，主講人也談到，所有的歷史研究並非都是牢不可破的真理或真相，在研究過程中所發現的新材料、新證據都可能成為推翻前人研究成果的關鍵。她也鼓勵聽眾若對臺灣搖滾樂史相關課題有興趣，最好的方法就是不斷的閱讀，同時保持開放的態度，對既有的主流論述抱持懷疑，並小心求證。